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內容或對應採取的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獨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名下所有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一併交予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人以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99)

**公司2021年年度報告、
公司2021年利潤分配方案、
公司2022年度自營投資額度、
聘請公司2022年度審計機構、
公司2022年度預計日常關聯交易、
招證國際及其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
授出增發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及
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至10頁。

年度股東大會將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福華一路111號招商證券大廈舉行，年度股東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N-1頁至N-5頁。

本通函隨附年度股東大會上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以供寄發予股東。如閣下不能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務請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並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將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2年5月30日

目 錄

	頁 碼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附錄一 – 公司2022年度預計日常關聯交易	I-1
附錄二 – 授出增發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II-1
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N-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如下含義：

「A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於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碼：600999)
「年度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定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福華一路111號招商證券大廈舉行之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或「公司」	指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1993年8月根據中國法律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6099)上市及其A股於上交所(股份代號：600999)上市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招證國際」	指	招商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性授權」	指	於年度股東大會建議授予董事會發行、配發及處理額外H股的一般性授權，限額為有關議案於年度股東大會獲通過當日已發行的H股相應數目的20%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099)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釋 義

「港元」或「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董事」	指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2年5月27日，即本通函刊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監事」	指	監事會成員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	指	百分比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99)

執行董事：

霍達先生(董事長)

吳宗敏先生(總裁)

非執行董事：

劉威武先生

鄧偉棟先生

蘇敏女士

彭磊女士

高宏先生

黃堅先生

王文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深圳市

福田區

福田街道

福華一路111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期48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華先生

肖厚發先生

熊偉先生

胡鴻高先生

汪棣先生

敬啟者：

公司2021年年度報告、
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公司2022年度自營投資額度、
聘請公司2022年度審計機構、
公司2022年度預計日常關聯交易、
招證國際及其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
授出增發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及
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作為H股持有人)提供合理必要的資料，以便閣下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通過(i)公司2021年年度報告；(ii)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iii)關於公司2022年度自營投資額度的議案；(iv)關於聘請公司2022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v)關於本公司2022年度預計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vi)關於招證國際及其全資子公司2022年度擔保授權方案的議案；及(vii)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其他事宜；亦將提呈特別決議案以審議通過(viii)向董事會授出增發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1. 公司2021年年度報告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公司2021年年度報告，其已於2022年4月30日(星期六)寄發予股東，並同時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mschina.com)刊發。

董事會已於2022年3月27日審議通過公司2021年年度報告，現作為普通決議案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股東審議通過。

2. 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其全文載列如下：

2021年度公司不計提法定盈餘公積金。以實施是次利潤分配登記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5.40元(含稅)。不送紅股，不進行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8,696,526,806股為基數，建議派發的現金股息合共為人民幣4,696,124,475.24元。如實施是次利潤分配登記日前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發生變動，公司將維持分配總額不變，相應調整每股分配金額。

以上現金紅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派發金額按照年度股東大會日期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

董事會函件

因支付H股股利程序的需要，提請股東大會同意委託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作為信託人負責公司H股股東分紅派息，並授權吳慧峰先生作為授權人代公司行使權力，向代理人簽發與代理協定一切有關的指示、指引、決定、通知及批准等。

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經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公司預計將於2022年8月30日前派發2021年度現金紅利。

董事會已於2022年3月27日審議通過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現作為普通決議案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股東審議通過。

3. 關於公司2022年度自營投資額度的議案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公司2022年度自營投資額度，其全文載列如下：

中國證監會頒佈的《關於加強上市證券公司監管的規定》(證監會公告[2020]62號)第六條規定：「對於上市證券公司重大對外投資包括證券自營超過一定額度可能需要及時披露和提交股東大會決議的情況，上市證券公司可以每年由股東大會審議並披露自營投資的總金額。」

董事會函件

鑒於自營投資業務是公司主營業務的重要組成部分，且需根據市場狀況在短時間內迅速決斷，把握市場機會，特申請在符合證監會有關自營業務管理、風險監控的相關規定的條件下，授權公司管理層在以下額度內確定公司2022年自營投資總金額：

- (1) 公司自營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的合計額不超過(即時)淨資本規模的100%；
- (2) 公司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合計額不超過(即時)淨資本規模的500%。

註：上述額度不包括公司長期股權投資，長期股權投資按照公司相關決策程序確定、執行。

上述額度為根據市場波動的特點所確定的自營投資額度上限，並不代表公司管理層、董事會對於市場的判斷。實際自營投資額度的大小完全取決於執行自營投資時的市場環境。

董事會已於2022年3月27日審議通過以上議案，現作為普通決議案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股東審議通過。

4. 關於聘請公司2022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公司2022年度聘請審計機構，其全文載列如下：

本公司建議繼續聘請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統稱「德勤」)作為公司2022年度財務報告和內部控制的審計機構。2022年德勤對公司收取的年度審計費用不得超過人民幣4.25百萬元(包括食宿差旅費等費用，含稅)。同時，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若審計內容變更等導致審計費用增加，由董事會確定相關審計費用的調整。

董 事 會 函 件

董事會已於2022年3月27日審議通過以上議案，現作為普通決議案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股東審議通過。

5. 關於本公司2022年度預計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以下本公司2022年度預計日常關聯交易，其全文載列於本通函附錄一。

- 5.01 預計與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銀行」)及其子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
- 5.02 預計與招商局集團及其關聯方(含重要上下游企業，不含招商銀行及其子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
- 5.03 預計與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的日常關聯交易；
- 5.04 預計與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相關關聯方的日常關聯交易；
- 5.05 預計與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日常關聯交易；
- 5.06 預計與其他關聯方的日常關聯交易。

董事會已於2022年3月27日審議通過以上議案，現作為普通決議案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股東審議通過。

6. 關於招證國際及其全資子公司2022年度擔保授權方案的議案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招證國際及其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其全文載列如下：

根據經營需要，招證國際或其下屬全資子公司作為主體取得融資或進行交易，往來銀行或交易對手基於對交易主體的評估，要求招證國際或其他下屬全資子公司作為擔保人，以增強交易主體的對外經營及融資能力。現根據業務發展計劃及擔保需求，公司擬定了招證國際及其下屬全資子公司年度擔保授權方案，具體如下：

1. 招證國際或其全資子公司為取得融資或進行交易的主體提供擔保，包括融資類擔保(包括但不限於銀行借款、銀團貸款、發行債券或票據等)、交易類擔保(包括但不限於國際衍生品框架協議(ISDA)、主結算協議(Master Clearing Agreement)、債券市場協會(The Bond Market Association; TBMA)/國際證券市場協會(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Market Association; ISMA)全球回購協議(Global Master Repurchase Agreement; GMRA)、全球有價證券借貸主協議(Global Master Securities Lending Agreement; GMSLA)、主券商服務協議、貴金屬交易實物買賣)以及其他擔保(包括但不限於租賃擔保等)。
2. 擔保額度：招證國際及其下屬全資子公司在授權期限內為被擔保人提供的擔保總額不得超過840億等值港元，其中，融資類擔保總額不得超過129億等值港元。
3. 擔保類型：保證擔保、抵押擔保、質押擔保等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擔保類型。
4. 擔保對象：招商證券國際有限公司、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招商期貨(香港)有限公司、招商證券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UK) Limited、招商證券(香港)融資有限公司、招商資本(香港)有限公司、招商證券(香港)基金服務有限公司、招商證券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以及CMS International Gemstone Limited。

董事會函件

5. 授權期限：上述擔保事項有效期自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本公司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止。
6. 提呈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招證國際董事長決定具體擔保事項和金額。

董事會已於2022年3月27日審議通過以上議案，現作為普通決議案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股東審議通過。

倘以上的授權與上市規則的規定或聯交所的其他規定有任何衝突或抵觸之處，應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或聯交所的其他規定。

7. 向董事會授出增發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向董事會授出增發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權，其全文載列於本通函附錄二。

董事會已於2022年3月27日審議通過以上議案，現作為特別決議案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股東審議通過。

8. 其他

此外，股東將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審議通過以下各項：(i)本公司2021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ii)本公司2021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iii)本公司獨立董事2021年度述職報告；及(iv)本公司2021年度財務決算報告。以上報告的文本大部分已納入本公司2021年年度報告，其已於2022年4月30日(星期六)寄發予股東，並同時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mschina.com)刊發。

董事會函件

年度股東大會

年度股東大會將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福華一路111號招商證券大廈舉行。

H股持有人重要日期的概要如下：

- 最後登記日期** : 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
- 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 : 2022年6月24日(星期五)至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
- 遞交代表委任表格** : 不遲於年度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

為釐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24日(星期五)至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H股股份過戶手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將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年度股東大會投票程序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年度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第128條的規定，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進行表決。

董事會函件

根據上市規則第2.15條規定，如某項交易須經股東批准，則在有關股東大會上，任何在該項交易中有重大利益的股東均須就是否通過該項交易的決議上放棄表決權。因此，上述關於本公司2022年度預計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將由並無持有與該決議案有關的任何權益的股東以投票方式進行。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控制的股東須就年度股東大會通告中所載第9.01及9.02項普通決議案放棄表決。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控制的股東須就年度股東大會通告中所載第9.03項普通決議案放棄表決。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須就年度股東大會通告中所載第9.04項普通決議案放棄表決。與年度股東大會通告中所載第9.06項普通決議案所述其他關聯方存在控制關係或受同一主體控制的股東須就第9.06項普通決議案放棄表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於年度股東大會就提呈的任何其他決議案放棄表決。

推薦建議

董事會相信上述所有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全體股東投票贊成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霍達
謹啟

2022年5月30日

一、2022年度預計日常關聯交易情況

1、預計與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

1.1 預計與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含招商基金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關聯交易類別	本年預計金額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 實際金額 (萬元)	佔同類 業務 比例
金融服務		存款利息，提供承銷、分銷、財務顧問、託管、資產管理、代理買賣證券等服務產生的收入	51,082.83	3.31%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難以預計，以實際發生情況披露	接受理財產品託管及代銷、客戶資金第三方存管、託管等服務產生的支出，借款利息支出、拆入資金利息支出、承銷費等投行業務支出、銀行手續費、結算費等	22,555.97	3.56%
證券及金融產品和交易(註)		同業拆借、債券交易、債券回購、債券借貸、外匯交易、利率互換、場外衍生品交易、互相購買或贖回對方管理的產品或發行的融資產品等產生的資金流入總額	46,646,235.30	-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難以預計，以實際發生情況披露	同業拆借、債券交易、債券回購、債券借貸、外匯交易、利率互換、場外衍生品交易、互相購買或贖回對方管理的產品或發行的融資產品等產生的資金流出總額	52,605,394.36	-
其他		租賃、物業管理等費用	7,092.88	16.34%

註：證券及金融產品和交易包括固定收益類產品或交易、股權類產品或交易、融資交易、其他證券和金融產品及衍生產品或交易等，下同。

1.2 預計與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關聯交易類別	本年預計金額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 實際金額 (萬元)	佔同類 業務 比例
金融服務		提供交易席位租賃、代銷金融產品、代理買賣證券等服務產生的收入	15,081.74	1.61%
證券及金融 產品和交易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難以預計，以實際發生情況披露	我方購買或贖回關聯方管理的產品、與關聯方開展場外衍生品、權益互換等產生的資金流入總額	175,154.26	-
		我方購買或贖回關聯方管理的產品、與關聯方開展場外衍生品、權益互換等產生的資金流出總額	317,126.80	-
股權/資產交易 及共同投資	不超過5億元	無	0	-
其他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難以預計，以實際發生情況披露	機房租賃收入	157.5	1.94%

2、 預計與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含重要上下游企業，不含招商銀行及其子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

2.1 預計與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交易

關聯交易類別	本年預計金額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 實際金額 (萬元)	佔同類 業務 比例
金融服務		提供承銷、財務顧問、代理買賣證券等服務產生的收入	3,669.08	0.35%
		投行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等	5.42	0.09%
證券及金融產品和交易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難以預計，以實際發生情況披露	關聯方購買或贖回我方管理的產品、我方購買贖回關聯方發行的融資產品等產生的資金流入總額	179,308.37 (註)	-
		關聯方購買或贖回我方管理的產品、我方購買贖回關聯方發行的融資產品等產生的資金流出總額	117,411.64 (註)	-
股權/資產交易及共同投資	不超過30億元	與關聯方共同投資	64,540.00	-
其他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難以預計，以實際發生情況披露	租賃費用、物業管理費、行政採購支出、信息技術服務費等其他支出等	8,345.84	8.51%

註： 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購買贖回招商局通商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發行的融資產品產生的資金流入總額、資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47,554萬元、62,900萬元。

2.2 預計與招商局集團其他關聯方(含重要上下游企業)的交易

2.2.1 預計與博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關聯交易類別	本年預計金額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 實際金額 (萬元)	佔同類 業務 比例
金融服務		提供財務顧問、交易 席位租賃、代銷金融 產品、託管、代理買賣 證券等服務產生的 收入	14,083.23	1.34%
證券及金融 產品和交易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 難以預計，以 實際發生情況 披露	我方購買或贖回關聯方 管理的產品、債券 回購、關聯方購買或 贖回我方發行的融資 產品等產生的資金 流入總額	1,074,840.68	-
		我方購買或贖回關聯方 管理的產品、債券 回購、關聯方購買或 贖回我方發行的融資 產品等產生的資金 流出總額	132,553.87	-
股權/資產交易 及共同投資	不超過5億元	與關聯方共同投資	13,100.00	-

2.2.2 預計與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交易

關聯交易類別	本年預計金額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 實際金額 (萬元)
證券及金融產品 和交易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 難以預計，以實際 發生情況披露	債券交易、債券回購、我方 購買贖回關聯方發行的融資 產品等產生的資金流入總額	227,751.45
		債券交易、債券回購、我方 購買贖回關聯方發行的融資 產品等產生的資金流出總額	243,062.58

2.2.3 預計與浙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關聯交易類別	本年預計金額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 實際金額 (萬元)	佔同類 業務 比例
金融服務		託管服務收入	88.73	0.09%
證券及金融產品 和交易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 難以預計，以 實際發生情況 披露	債券交易、債券回購、 關聯方購買或贖回 我方發行的融資 產品、我方購買或 贖回關聯方管理的 產品或融資產品、 與關聯方開展權益 互換、場外衍生品 交易等產生的資金 流入總額	3,563,133.70	-
		債券交易、債券回購、 關聯方購買或贖回 我方發行的融資 產品、我方購買或 贖回關聯方管理的 產品或融資產品、 與關聯方開展權益 互換、場外衍生品 交易等產生的資金 流出總額	3,345,745.41	-

2.2.4 預計與中國建築集團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招商局集團子公司的重要上下游企業)的交易

關聯交易類別	本年預計金額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 實際金額 (萬元)
證券及金融產品 和交易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 難以預計，以實際 發生情況披露	我方購買或贖回關聯方發行的 融資產品產生的資金流入總額	7,024.07
		我方購買或贖回關聯方發行的 融資產品產生的資金流出總額	103,616.55

2.2.5 預計與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招商局集團子公司的重要上下游企業)的交易

關聯交易類別	本年預計金額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 實際金額 (萬元)	佔同類 業務 比例
金融服務		承銷收入	202.75	0.09%
證券及金融產品 和交易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 難以預計，以 實際發生情況 披露	我方購買贖回關聯方 發行的融資產品等 產生的資金流入總額	0	-
		我方購買贖回關聯方 發行的融資產品等 產生的資金流出總額	76,200.00 (註)	-

註： 其中，公司及子公司購買或贖回中交第一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發行的融資產品所產生的資金流出總額為55,200萬元。

3、 預計與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的日常關聯交易

3.1 預計與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交易

關聯交易類別	本年預計金額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 實際金額 (萬元)	佔同類 業務 比例
金融服務		承銷收入、財務顧問收入、代理 買賣證券服務收入	387.52	0.04%
證券及金融 產品和交易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 難以預計，以 實際發生情況 披露	關聯方購買或贖回我方管理的 產品等產生的資金流入總額	15,680.22	-
		我方購買關聯方發行的融資產品 等產生的資金流出總額	31,974.95	-
股權/資產交易 及共同投資	不超過5億元	無	0	-

3.2 預計與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他關聯方的交易

3.2.1 預計與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交易

關聯交易類別	本年預計金額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 實際金額 (萬元)	佔同類 業務 比例
金融服務		分銷收入	0.59	0.00026%
		拆借利息支出	15.71	0.03%
證券及金融產品 和交易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 難以預計，以 實際發生情況 披露	銀行間市場拆借、債券交易、 債券借貸、債券回購、互相 購買或贖回對方關聯的產品或 發行的融資產品、與關聯方 開展場外衍生品交易等產生的 資金流入總額	14,261,261.15	-
		銀行間市場拆借、債券交易、 債券借貸、債券回購、互相 購買或贖回對方關聯的產品或 發行的融資產品、與關聯方 開展場外衍生品交易等產生的 資金流出總額	13,766,656.59	-

3.2.2 預計與崑崙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交易

關聯交易類別	本年預計金額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 實際金額 (萬元)
證券及金融產品 和交易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 難以預計，以實際 發生情況披露	債券回購	9,294,780.00
		互相購買或贖回對方發行的融資 產品等產生的資金流出總額	9,153,202.28

3.2.3 預計與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交易

關聯交易類別	本年預計金額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 實際金額 (萬元)	佔同類 業務 比例
金融服務		存款利息收入、財務顧問 收入、分銷收入	2,136.79	0.48%
		客戶資金第三方存管 服務費、拆借利息 支出、銀行手續費	97.84	0.12%
證券及金融產品 和交易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 難以預計，以 實際發生情況 披露	同業拆借、債券交易、 債券回購、互相購買 或贖回對方發行的 融資產品等產生的 資金流入總額	5,361,738.71	-
		同業拆借、債券交易、 債券回購、互相購買 或贖回對方發行的 融資產品等產生的 資金流出總額	14,827,530.94	-

3.2.4 預計與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交易

關聯交易類別	本年預計金額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 實際金額 (萬元)	佔同類 業務 比例
金融服務		分銷收入	12.88	0.0056%
證券及金融產品 和交易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 難以預計，以 實際發生情況 披露	債券交易、債券回購、 利率互換等產生的 資金流入總額	3,826,554.53	-
		債券交易、債券回購、 利率互換、我方購買 關聯方發行的融資 產品等產生的資金 流出總額	3,919,137.08	-

3.2.5 預計與興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交易

關聯交易類別	本年預計金額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 實際金額 (萬元)	佔同類 業務 比例
金融服務		交易席位租賃收入	119.98	0.11%
證券及金融產品 和交易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 難以預計，以 實際發生情況 披露	債券交易、債券交易、 債券回購、關聯方 購買或贖回我方發行 的融資產品、我方 購買贖回關聯方管理 產品等產生的資金 流入總額	2,435,104.12	-
		債券交易、債券交易、 債券回購、關聯方 購買或贖回我方發行 的融資產品、我方 購買贖回關聯方管理 產品等產生的資金 流出總額	2,170,143.77	-

3.2.6 預計與上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的交易

關聯交易類別	本年預計金額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 實際金額 (萬元)
證券及金融產品 和交易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 難以預計，以實際 發生情況披露	債券交易、債券逆回購等產生的 資金流入總額	63,280.17
		債券交易、債券逆回購等產生的 資金流出總額	47,350.16

4、預計與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相關關聯方的日常關聯交易

根據上交所股票上市規則，王文董事擔任董事、高管的企業，包括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美國際保險銷售服務有限責任公司以及未來十二個月將擔任董事、高管的企業(如有)為公司的關聯方。

關聯交易類別	本年預計金額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 實際金額 (萬元)	佔同類 業務 比例
金融服務	因實際項目和規模 難以預計，以實際 發生情況披露	基金分盤佣金收入、代銷金融 產品收入	248.05	0.13%
證券及金融產品 和交易		債券交易、關聯方購買或贖回 我方發行的融資產品等產生的 資金流入總額	15,137.69 (註)	-
		債券交易、關聯方購買或贖回 我方發行的融資產品等產生的 資金流出總額	66,375.89 (註)	-

註：2021年度與公司發生交易的關聯方中包括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1319；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339)、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2328)、中國人民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民養老保險有限責任公司，該等公司為公司實際控制人招商局集團董事長繆建民先生曾擔任董事的企業，根據上交所規則，2021年7月起不再是公司關聯方。

5、 預計與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日常關聯交易

預計2022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將與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發生金融服務、證券及金融產品和交易，交易條件與第三方非關聯人等同，免於披露。此外，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按照公司相關制度或股東大會決議領取薪酬或津貼，具體情況詳見公司年度報告。

6、 預計與其他關聯方的日常關聯交易

其他關聯方包括公司關聯自然人直接或者間接控制的，或者由關聯自然人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除上述關聯方之外的法人或其他組織，包括過去十二個月、未來十二個月存在關聯關係的法人或其他組織。公司與其他關聯方因交易項目和金額難以預計，以實際發生情況披露。

2021年度，公司其他關聯方中交易金額達到信息披露標準的為華僑城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具體情況如下：

關聯交易類別	上年實際交易項目	上年實際金額 (萬元)
證券及金融產品和交易	我方購買或贖回關聯方發行的融資產品產生的資金流入總額	0
	我方購買或贖回關聯方發行的融資產品產生的資金流出總額	72,821.63

二、主要關聯方及關聯關係

- 1、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合計間接持有本公司44.17%的股份(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是本公司實際控制人。招商局集團及其關聯方中與本公司發生交易的主要關聯方包括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036；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3968)、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博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939)、浙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1878)及其子公司、招商局通商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等。本公司蘇敏董事同時擔任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蘇敏董事、彭磊董事同時擔任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2、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合計間接持有本公司10.02%的股份(截至本議案提交審議之日)。中國遠洋海運集團及其關聯方中與本公司發生交易的主要關聯方包括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1825)、崑崙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1818)、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9668)、興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等。本公司黃堅董事同時擔任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三、關聯交易的定價原則

公司關聯交易定價參照下列原則執行：

- (一) 交易事項實行政府定價的，直接適用該價格；
- (二) 交易事項實行政府指導價的，在政府指導價的範圍內合理確定交易價格；
- (三) 除實行政府定價或政府指導價外，交易事項有可比的獨立第三方的市場價格或收費標準的，優先參考該價格或標準確定交易價格；
- (四) 關聯事項無可比的獨立第三方市場價格的，交易定價參考關聯方與獨立於關聯方的第三方發生非關聯交易價格確定；
- (五) 既無獨立第三方的市場價格，也無獨立的非關聯交易價格可供參考的，以合理的構成價格作為定價的依據，構成價格為合理成本費用加合理利潤。

四、關聯交易目的及對公司的影響

上述日常關聯交易均系公司正常業務運營所產生，有助於公司業務的開展，有利於提高公司的綜合競爭力。

公司與關聯方之間是互利雙贏的平等互惠關係，上述關聯交易按照市場價格進行定價，定價原則合理、公平，不存在損害公司非關聯股東利益的情形。上述關聯交易不影響公司的獨立性，公司主要業務未因上述關聯交易而對關聯人形成依賴。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9A.38條的規定，為把握市場時機，確保發行新股的靈活性，按照H股上市公司慣例，建議提請公司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批准授予公司董事會無條件和一般性授權，授權公司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公司需要，決定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於該等決議案獲股東大會通過之時公司已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20%之新增股份，並授權公司董事會為完成該等事項批准及簽署必要文件、向有關機關提出所有必需的申請手續和採取其他必要的行動。

一、授權內容

具體授權內容包括但不限於：

- (一) 給予公司董事會(或由董事會授權的董事)在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無條件和一般性授權，根據市場情況和公司需要，決定發行、配發及處理公司H股股本中之額外股份，及就該等股份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買權；
- (二) 由公司董事會(或由董事會授權的董事)批准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是否依據購股權或其他原因配發)的H股的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議案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的H股總面值之20%；
- (三) 授權公司董事會(或由董事會授權的董事)在行使上述一般性授權時制定並實施具體發行方案，包括但不限於擬發行的新股類別、定價方式和／或發行價格(包括價格區間)、發行數量、發行對象以及募集資金投向等，決定發行時機、發行期間，決定是否向現有股東配售；

- (四) 授權公司董事會就有關一般性授權下的發行事宜聘請中介機構；批准及簽署發行所需、適當、可取或有關的一切行為、契據、文件及其它相關事宜；審議批准、根據境內外監管機構要求修改及代表公司簽署與發行有關的協議，包括但不限於配售承銷協議、中介機構聘用協議等；
- (五) 授權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根據境內外監管機構要求修改及代表公司簽署向有關監管機構遞交的與發行相關的法定文件。根據監管機構和公司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審批程序，並向香港及／或任何其他地區及司法管轄權區(如適用)的相關政府部門辦理所有必需的存檔、註冊及備案手續等；
- (六) 授權公司董事會批准公司在發行新股後增加註冊資本及對《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中涉及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
- (七) 授權董事會在獲得以上所載各項授權的前提下，除有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將上述第(四)、第(五)項的授權事項轉授予公司經營管理層按照相關制度和 workflows 辦理。

二、授權期限

除董事會於相關期間就發行H股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買權，而該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買權可能需要在相關期間結束後繼續推進或實施外，上述授權不得超過相關期間。「相關期間」為自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本方案之日起至下列三者最早之日止：

- (一) 公司下一次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時；
- (二) 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本議案後12個月屆滿之日；或
- (三) 公司任何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所述授權之日。

如相關期間董事會或獲授權人士已簽署必要文件、辦理必要手續或採取相關行動，而該等文件、手續或行動可能需要在上述相關期間結束時或之後履行、進行或持續至上述相關期間結束後完成，則相關期間將相應延長。

公司董事會僅在符合《公司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及《公司章程》，並獲有權審批機構批准的情況下，方可行使上述授權下的權力。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99)

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福華一路111號招商證券大廈舉行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藉以審議及批准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1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1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獨立董事2021年度述職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1年年度報告。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1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6.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7.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2年度自營投資額度的議案。
8. 審議及批准聘請本公司2022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9.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2年度預計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 9.01 預計與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
 - 9.02 預計與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含重要上下游企業，不含招商銀行及其子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

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 9.03 預計與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的日常關聯交易；
- 9.04 預計與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相關關聯方的日常關聯交易；
- 9.05 預計與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日常關聯交易；及
- 9.06 預計與其他關聯方的日常關聯交易。
10. 審議及批准招商證券國際有限公司及其全資子公司2022年度擔保授權方案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11. 審議及批准向董事會授出增發本公司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霍達
董事長

中國深圳
2022年5月30日

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附註：

1. 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資格及股東登記日期。

- (1) 為釐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24日(星期五)至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H股股份過戶手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2) 有關本公司A股股東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之股權登記日及安排，將於中國境內另行公佈確定。

2. 委任代表

- (1) 凡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人或多名人士(該人士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作為其股東代表，代為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於會上表決。委任超過一名股東代表的股東，其股東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2) 股東如欲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應以書面形式委託代表，並由委託人親自簽署或由其書面形式委託的代表簽署委任代表的委託書。如委託人為法人，則委託書上應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如委託書由委託人的代表簽署，則授權該代表簽字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 (3) 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代表委任表格最遲須在年度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3. 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登記程序

- (1) 個人股東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應出示本人有效的身份證明文件或股票賬戶卡。委託代表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有效的身份證明文件及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 (2) 若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及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法定代表人委託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代表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及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書面授權委託書。

4.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年度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128條的規定，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進行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2.15條規定，如某項交易須經股東批准，則在有關股東大會上，任何在該項交易中有重大利益的股東均須就是否通過該項交易的決議上放棄表決權。因此，上述第9項普通決議案將由並無持有與該決議案有關的任何權益的股東以投票方式進行。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控制的股東須就上述第9.01及9.02項普通決議案放棄表決。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控制的股東須就上述第9.03項普通決議案放棄表決。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須就上述第9.04項普通決議案放棄表決。與年度股東大會通告中所載第9.06項普通決議案所述其他關聯方存在控制關係或受同一主體控制的股東須就第9.06項普通決議案放棄表決。

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5. 其他事項

(1) 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2) 本次年度股東大會聯繫方式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用於提交股份過戶文件)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用於遞交代表委任表格)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本公司

聯繫地址：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福華一路111號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

聯繫人：尚哲及孫亞

聯繫電話：(86) 755-8308 1596、(86) 755-8308 1580

傳真：(86) 755-8294 4669

(3) 提呈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議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30日的通函。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霍達先生及吳宗敏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威武先生、鄧偉棟先生、蘇敏女士、彭磊女士、高宏先生、黃堅先生及王文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向華先生、肖厚發先生、熊偉先生、胡鴻高先生及汪棣先生。